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柯陳傑
電話：5216121#278
電子信箱：05377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東園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11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2018716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80000A_1120187169_ATTACH1.pdf、
376580000A_1120187169_ATTACH2.pdf、376580000A_1120187169_ATTACH3.ods)

主旨：檢送113年度教育部校園事件處理會議暨教師專業審查會
調查及輔導人才庫招募計畫及推薦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12月6日臺教國署人字第1120173530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係為協助學校處理教師涉教師法第14條第1項第9款至第11款、第15條第1項第3款、第5款、第16條第1項等情事。

三、研習預定辦理3梯次：

(一)第一梯：預訂113年1月8日至10日(星期一至星期三)，研習地點確定後另行公告。

(二)第二梯：預訂113年1月16日至18日(星期二至星期四)，研習地點確定後另行公告。

(三)第三梯：預訂113年1月30日至2月1日(星期二至星期四)，研習地點確定後另行公告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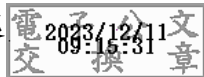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請貴校填妥附件推薦表並核印後，將掃描檔與電子檔一併



寄送承辦人信箱(05379@ems.hccg.gov.tw，林信宏教師)，本府將依據來信時間依序排入薦報名冊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

